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 CASSAVA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亞洲木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1)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全年業績公佈
及恢復買賣**

摘要

- 收入約為1,275,3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977,900,000港元)。
- 本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虧損約為2,5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30,700,000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本年度末期股息。

亞洲木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五年之比較數字，該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收入	5	1,275,303	977,903
銷售成本		<u>(1,177,435)</u>	<u>(896,753)</u>
毛利		97,868	81,150
其他收入淨額	5	35,787	20,103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變動淨值		5,641	(53,763)
銷售及分銷成本		(52,578)	(36,705)
一般及行政開支		(50,865)	(128,094)
融資成本	6	<u>(36,154)</u>	<u>(44,736)</u>
除稅前虧損	7	(301)	(162,045)
所得稅項	8	<u>4,083</u>	<u>(5,976)</u>
年度溢利／(虧損)		<u>3,782</u>	<u>(168,021)</u>
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2,532)	(130,721)
非控股權益		<u>6,314</u>	<u>(37,300)</u>
		<u>3,782</u>	<u>(168,021)</u>
每股溢利／(虧損)	9		
基本及攤薄		<u>0.43 港仙</u>	<u>(22.36 港仙)</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年度溢利／(虧損)	<u>3,782</u>	<u>(168,021)</u>
其他全面虧損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國外業務營運之匯兌差價	<u>3,553</u>	<u>22,668</u>
	<u>3,553</u>	<u>22,668</u>
其後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之股權投資：		
公允值變動	(194)	(2,163)
稅務影響	<u>39</u>	<u>433</u>
	<u>(155)</u>	<u>(1,730)</u>
物業重估溢利／(虧損)	20,234	(142)
稅務影響	<u>(3,339)</u>	<u>27</u>
	<u>16,895</u>	<u>(115)</u>
	<u>16,740</u>	<u>(1,845)</u>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20,293</u>	<u>20,823</u>
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u>24,075</u>	<u>(147,198)</u>
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10,293	(110,170)
非控股權益	<u>13,782</u>	<u>(37,028)</u>
	<u>24,075</u>	<u>(147,198)</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761,778	721,802
投資物業		208,919	185,845
使用權資產		34,481	48,380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18,914	18,33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864	8,864
會籍		1,151	1,151
非流動資產總額		1,034,107	984,372
流動資產			
存貨		172,250	335,488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105,200	159,15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79,674	104,270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	5,842
受限制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定期存款		15,232	49,79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4,761	57,804
流動資產總額		397,117	712,354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	(94,770)	(56,514)
計息銀行貸款		(184,482)	(879,441)
應繳稅項		(104,242)	(108,678)
流動負債總額		(383,494)	(1,044,633)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13,623	(332,27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047,730	652,093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9,929)	(7,298)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294,054)	(295,313)
計息銀行貸款	<u>(339,909)</u>	<u>—</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643,892)</u>	<u>(302,611)</u>
資產淨值	<u>403,838</u>	<u>349,482</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58,473	58,473
儲備	<u>470,181</u>	<u>446,099</u>
	528,654	504,572
非控股權益	<u>(124,816)</u>	<u>(155,090)</u>
權益總額	<u>403,838</u>	<u>349,482</u>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八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總辦事處兼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麼地道63號好時中心11樓1109室。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於東南亞國家採購乾木薯片、於中國內地及泰國銷售乾木薯片、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經營酒店及服務式公寓業務及物業投資。

董事認為，本公司之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富藝管理有限公司。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要求而編製。除投資物業、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若干樓宇、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值入賬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所指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所有數值以四捨五入法計至最接近千位。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及其他借貸約184,482,000港元(計入流動負債)，其中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24,761,000港元。該等事件或情況表明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償還其負債。

本集團繼續採納持續經營基準以編製其綜合財務報表。為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董事已採納或將採納以下措施：

- 本集團將積極與銀行磋商，為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貸款融通進行再融資；及

2. 編製基準(續)

-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本集團獲得一份由控股股東發出的支持函，當中無條件承諾向本公司提供持續財務支持，使其能夠在負債到期時履行償債責任，自本公司財務報表批准日期起為期不少於十二個月。

考慮到銷售乾木薯片所產生的經營現金流、計劃在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貸款額度的再融資、本集團尚未動用的貸款額度以及控股股東於年結日後向本公司提供的持續財務支持，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應付其於報告期結束後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營運及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是適當的。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受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透過參與被投資方業務而承擔風險或有權取得被投資方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行使在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有關回報，則本集團擁有該實體的控制權(即現時賦予本集團指導被投資方相關活動的能力)。

通常假設持有大多數投票權產生控制權。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的被投資方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不及大半，則評估本集團對被投資方是否擁有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該被投資方其他投票權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根據其他合約安排所享有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就本公司之相同報告期使用貫徹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乃由本集團獲取控制權之日開始作綜合計算，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失去有關控制權之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分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之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2. 編製基準(續)

綜合賬目基準(續)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個控制因素中有一個或以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將重新評估是否仍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喪失控制權)被視為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終止確認有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外匯波動儲備；及確認任何已保留投資之公允值以及於損益內所產生之任何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當)，所依據之基準與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依據者相同。

3.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集團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	--------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於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¹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於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載列有關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的規定，並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新規定，須於損益表呈列特定類別及已界定小計；於財務報表附註提供有關管理層界定的業績計量的披露；以及改善將於財務報表披露的資料的匯總及分拆。亦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作出輕微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董事現正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影響，但尚無法說明採納該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除下文所述者外，董事預期應用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就管理目的按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如下：

- (a) 乾木薯片採購及銷售分部從事乾木薯片之採購及銷售；
- (b) 物業投資分部投資於辦公室單位及工業物業以賺取潛在租金收入；及
- (c) 酒店及服務式公寓業務分部於中國內地及香港經營酒店及服務式公寓業務。

管理層會就資源分配決策及表現評估，分開監控其經營分部之業績。分部表現乃按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評估，即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除不計及利息收入、若干其他經營費用、融資成本、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外，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方式與本集團除稅前虧損一致。

分部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受限制銀行結餘、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權投資、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會籍、遞延稅項資產、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原因為該等資產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原因為該等負債按集團基準管理。

4. 分部資料(續)

	乾木薯片 採購及銷售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酒店及 服務式 公寓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1,254,693	—	—	1,254,693
酒店及服務式公寓房費及餐飲收入	—	—	14,872	14,872
租金收入總額	—	5,738	—	5,738
總計	<u>1,254,693</u>	<u>5,738</u>	<u>14,872</u>	<u>1,275,303</u>
分部業績	<u>(10,256)</u>	<u>3,270</u>	<u>25,022</u>	<u>18,036</u>
利息及未分配收益				35,787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17,970)
融資成本				<u>(36,154)</u>
除稅前虧損				<u>(301)</u>
分部資產	452,942	192,322	684,940	1,330,204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101,020</u>
資產總值				<u>1,431,224</u>
分部負債	333,347	15,148	666,525	1,014,020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13,366</u>
負債總額				<u>1,027,386</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274	—	16,302	21,576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38	38
使用權資產折舊(未分配)	—	—	—	836
資本開支	37,205	—	—	37,205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變動淨值	<u>—</u>	<u>(5,641)</u>	<u>—</u>	<u>(5,641)</u>

4. 分部資料(續)

	乾木薯片 採購及銷售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酒店及 服務式 公寓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部收入：				
向外界客戶銷售	960,498	—	—	960,498
酒店及服務式公寓房費及餐飲收入	—	—	13,044	13,044
租金收入總額	—	4,361	—	4,361
總計	<u>960,498</u>	<u>4,361</u>	<u>13,044</u>	<u>977,903</u>
分部業績	<u>5,955</u>	<u>(49,402)</u>	<u>(26,945)</u>	<u>(70,392)</u>
利息及未分配收益				20,103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67,020)
融資成本				<u>(44,736)</u>
除稅前虧損				<u>(162,045)</u>
分部資產	734,427	186,950	666,139	1,587,51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u>109,210</u>
資產總值				<u>1,696,726</u>
分部負債	629,777	91,539	614,881	1,336,197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u>11,047</u>
負債總額				<u>1,347,244</u>
其他分部資料：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518	—	15,324	18,8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38	38
使用權資產折舊(未分配)	—	—	—	1,222
資本開支	41,815	—	—	41,815
資本開支(未分配)	—	—	—	2,500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變動淨值	—	53,763	—	53,76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3,527	—	22,641	26,168
使用權資產減值(未分配)	—	—	—	8,918
會籍減值(未分配)	—	—	—	<u>1,089</u>

4. 分部資料(續)

地域資料

(a)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中國內地	1,252,368	963,618
香港	15,088	14,285
泰國	7,847	—
	<u>1,275,303</u>	<u>977,903</u>

以上收入資料以客戶所在地為準。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香港	856,173	838,353
中國內地	37,012	43,114
泰國	39,930	40,402
老撾	80,927	43,022
	<u>1,014,042</u>	<u>964,891</u>

以上餘下非流動資產資料以資產所在地為準，但不計及金融工具及會籍。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乾木薯片採購及銷售分部兩名客戶之收入分別達234,412,000港元及181,645,000港元，各自均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乾木薯片採購及銷售分部一名客戶之收入達303,845,000港元，各自均佔本集團總收入的10%以上。

5. 收入及其他收入

收入之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u>與客戶合約的收入</u>		
乾木薯片及其他貨物銷售	1,254,693	960,498
酒店及服務式公寓房費及餐飲收入	14,872	13,044
<u>其他來源的收入</u>		
投資物業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總額	5,738	4,361
	<u>1,275,303</u>	<u>977,903</u>

其他收入淨額之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u>其他收入淨額</u>		
銀行利息收入	1,876	2,798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值變動淨額	(133)	1,703
出售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已變現收益淨額	1,073	—
修改計息銀行貸款的虧損	(7,917)	—
應付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權益款項之修訂收益	30,894	14,159
計息銀行貸款的推算利息收入	7,562	—
其他	2,432	1,443
	<u>35,787</u>	<u>20,103</u>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之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利息	22,193	29,123
應付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權益款項之利息	13,961	15,613
	<u>36,154</u>	<u>44,736</u>

7.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售出存貨成本	1,177,435	896,75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576	18,8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874	1,26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14,645	18,453
退休金計劃供款	753	977
	<u>15,398</u>	<u>19,430</u>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26,168
使用權資產減值	—	8,918
會籍減值	—	1,089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值變動淨額	<u>133</u>	<u>(1,703)</u>

8. 所得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就年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二五年：16.5%）作出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司法權區當時之稅率計算。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即期－香港		
本年度計提	1,653	617
以前年度多計	(7,162)	(452)
即期－澳門		
本年度計提	2,435	5,577
即期－泰國		
本年度計提	556	—
	(2,518)	5,742
遞延	(1,565)	234
	<u>(4,083)</u>	<u>5,976</u>

9. 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照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84,726,715股（二零二五年：584,726,715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之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調整就該等年度所呈報每股基本虧損數額。

10.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123,354	119,570
銀行帶有追溯性條款貼現的應收票據	<u>—</u>	<u>56,822</u>
	123,354	176,392
減值	<u>(18,154)</u>	<u>(17,236)</u>
	<u>105,200</u>	<u>159,156</u>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30日內	<u>105,200</u>	<u>159,156</u>

11.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	4,477	38,927
其他應付款項	6,417	2,521
合約負債	1,760	3,497
應計負債	66,968	5,626
已收租賃按金	<u>15,148</u>	<u>5,943</u>
	<u>94,770</u>	<u>56,514</u>

根據發票日期，於報告期間結算日的應付賬款於一個月(二零二五年：一個月)內到期。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並不計息，平均為期三個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主要在泰國、柬埔寨及越南等東南亞國家採購乾木薯片及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銷售乾木薯片給客戶。本集團為泰國最大乾木薯片採購商及出口商以及中國最大進口乾木薯片供應商，提供包括乾木薯片採購、加工、倉儲、物流及銷售的全方位綜合商業模式。於本年度，本集團於老撾的澱粉生產廠房投產，其經營業績併入集團業績。

業務回顧

本年度，中國大陸客戶對乾木薯片需求增加。因此，本集團來自採購及銷售乾木薯片的收入增加至約1,254,700,000港元，較去年約960,500,000港元增加約30.6%。

就本集團酒店業務而言，本集團將客房服務及餐飲服務外包予獨立營運商，以換取固定年收入。

就「338 Apartment」而言，該物業地舖現時租予第三方用作經營連鎖餐廳，而其餘可出租上層公寓單位由本集團經營為服務式公寓，並自二零二五年十一月起租予獨立營運商以每年賺取固定收入。

經審計業績財務回顧

收入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採購及銷售乾木薯片收入由去年約960,500,000港元增加約294,200,000港元或約30.6%至約1,254,700,000港元。本集團的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i)本年度銷量增加，及(ii)計入本集團於本年度投產的老撾工廠所生產木薯澱粉的收入。

於本年度，本集團酒店及服務式公寓經營收入由去年約13,000,000港元增加約14.6%至約14,900,000港元。

毛利及毛利率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採購及銷售乾木薯片銷售成本約為1,177,400,000港元，較去年約896,700,000港元增加約280,700,000港元，增幅約31.3%，主要由於出口量增加及計入本集團老撾工廠於本年度產生的木薯澱粉銷售成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購及銷售乾木薯片的毛利率約6.2%(二零二五年：6.6%)。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52,5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36,700,000港元)，主要包括(a)遠洋運輸費用約10,7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8,600,000港元)，(b)倉庫、處理及境內運輸開支約40,6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25,900,000港元)及(c)酒店業務相關開支約1,2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約2,200,000港元)。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去年約128,100,000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約50,900,000港元，主要由於(i)本年度計入使用權資產減值零港元(二零二五年：8,900,000港元)；(ii)計入酒店及服務式公寓經營分部減值虧損約零港元(二零二五年：26,200,000港元)；(iii)計入會籍減值零港元(二零二五年：1,200,000港元)；(iv)折舊增加約2,800,000港元；(v)員工成本減少約4,000,000港元；及(vi)匯兌收益增加。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開支由去年約44,700,000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約36,200,000港元。融資成本減少主要由於(i)計入應付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的隱含利息約14,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5,600,000港元)；及(ii)本年度貿易融資貸款及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減少7,000,000港元所致的淨影響。

年度虧損

於本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本集團虧損約為2,5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30,700,000港元)。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資產淨值約為403,800,000港元，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49,500,000港元增加約54,300,000港元，主要由於非控股權益變動及年內產生的全面收益總額所致。

流動資產約為397,1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712,400,000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24,8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57,800,000港元)、受限制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定期存款約15,2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49,800,000港元)、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約105,2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59,200,000港元)、存貨約172,3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335,500,000港元)、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零港元(二零二五年：5,800,000港元)及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79,7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04,300,000港元)。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為1,034,1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984,400,000港元)，主要包括投資物業約208,9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85,800,000港元)，物業、廠房及設備約761,8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721,800,000港元)，使用權資產約34,5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48,300,000港元)，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約8,9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8,900,000港元)，會籍約1,2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200,000港元)及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約18,9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8,300,000港元)。

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約為383,5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044,600,000港元)，主要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約94,8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56,500,000港元)，應付稅項約104,2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108,700,000港元)以及銀行貸款約184,5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879,400,000港元)。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包括非流動銀行貸款339,9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零港元)、遞延稅項負債約9,9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7,300,000港元)及應付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約294,1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295,300,000港元)用以收購及經營338 Apartment。

本集團以借貸佔資產總值的百分比計算其資本借貸比率。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借貸比率為36.6%(二零二五年：51.8%)，主要由於本年度銀行貸款減少所致。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存貨周轉為78.7天，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24.7天減少46天，乃由於本集團擬於報告日期策略性地持有較少存貨。

本集團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周轉為37.8天(二零二五年：33.4天)。

僱傭及酬勞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員工人數約為200人。本年度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報酬)約為15,400,000港元。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表現、經驗及行業普遍慣例給予僱員報酬。本集團在香港透過強積金為其僱員提供退休福利，在中國、澳門、越南、老撾及泰國亦為僱員提供類似計劃。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以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本集團賬面值為638,400,000港元之位於香港酒店物業以及服務式公寓(二零二五年：635,700,000港元)之法定押記；
- (ii) 本集團賬面值為110,400,000港元之位於香港投資物業(二零二五年：107,100,000港元)之法定押記；

(iii) 銀行帶有追溯性條款貼現的本集團應收票據零港元(二零二五年：56,800,000港元)；及

(iv) 本集團已抵押定期存款9,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43,400,000港元)。

外幣風險

本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美元(「美元」)及泰銖經營業務，因此當該等貨幣的國際市場價值波動時，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董事監控有關外幣風險，並在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收購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並無重大收購。

前景

在中國，可再生能源被視為一種重要的能源資源，在滿足國家能源安全及需求和減少環境污染等方面扮演重要角色。中國政府鼓勵使用非糧食製造的生物燃料的政策依舊沒有改變。

本集團涵蓋木薯片採購、加工、儲存、物流及銷售的獨特綜合業務模式。本集團現時在泰國、柬埔寨及老撾運營採購乾木薯片的設施及網絡，總儲存量為600,000噸，為本集團提升市場覆蓋率及維持長期業務發展奠定基礎。本集團在泰國、老撾及柬埔寨的乾木薯片採購網絡營運規模不斷擴大，發揮經濟規模效益，旨在令到乾木薯片單位成本下降及毛利率增加。中長期而言，本集團擬適時在泰國、老撾及柬埔寨增加採購乾木薯片的設施及網絡，以應付預計增加乾木薯片的需求、增加市場佔有率及鞏固本集團在行業上的龍頭位置。

本集團已在老撾成立一間合營公司，其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木薯澱粉。該合營公司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起開始生產。這有助本集團現有乾木薯片業務延伸至生產木薯澱粉的下游產業業務，擴大出口市場，以逐步緩減依賴中國市場或受到中國經濟下行對本集團業務的不利影響，旨在令到提升本集團的市場覆蓋面及產業多元化發展，為股東締造最佳回報，以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有關董事買賣證券之操守守則

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交易規定標準。本公司亦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據本公司所知悉，董事並無違反交易規定標準及有關董事買賣證券的操守守則。

企業管治

就董事會所知，於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下文詳述之偏離守則條文外，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必須由不同人士擔任。朱銘泉先生為主席，為董事會發揮領導的作用。根據守則條文第A.2.2及A.2.3條，朱銘泉先生作為主席，確保全體董事須就董事會會議討論的事項獲適當簡報，並適時獲得完整及可靠的足夠資料。本公司執行董事於

彼等各自的專業執行範疇內共同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實際上履行行政總裁的職能。因此，本公司目前並無委任行政總裁，以免產生職務重複的情況。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一個負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舉行會議，以考慮及審閱本集團的年報及年度財務資料，並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年報及年度財務資料符合適用會計準則，而本公司已就此作出適當披露。

更換核數師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之公佈。

本公司自其於二零零九年上市起一直委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為其核數師。然而，本公司未能與安永就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計費用達成共識。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安永提供的審計費用建議，並認為估計費用水準可能與本集團目前的經營規模不相稱。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中旬，本公司決定委任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中正天恆」）為其新核數師，並因上述理由知會安永其辭任核數師。於安永正透過內部程序擬備其辭職函件時，聯交所發佈經更新的常問問題（「常問問題」），當中認為上市發行人要求或促使核數師辭任之行動，或會構成罷免核數師，而根據《上市規則》須經股東批准。根據經更新常問問題的涵義，本公司(i)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初步刊發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的公佈；及(ii)刊發及寄發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的通函或其他文件予股東，藉以於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罷免安永之核數師職務並委任中正天恆為新核數師。因此，股東特別大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舉行，而建議更換核數師已獲本公司股東批准，故中正天恆成為本公司之現任核數師。

倘經更新的常問問題並未生效，中正天恆或可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初展開審計外勤工作(即該時間表與安永去年相若)，並應有充足時間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大致完成其審計工作。因此，本公司或可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刊發業績公佈。

然而，實際上，中正天恆須於其在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獲委任後方可展開審核，經事後看來，此乃其需要額外時間完成必要的實質審計程序，並根據適用審計準則取得充分適當審計證據的主要原因(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二十三日的公佈)。

委任核數師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一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緊隨委聘函發給董事會後，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八日與核數師舉行首次會議，會上審核委員會與核數師詳細討論了將採納的審計方法、審計方案等。此外，審核委員會對緊迫的報告截止日期表示擔憂，而核數師表示願意與本公司合作，以盡力趕及報告截止日期。核數師亦告知，倘未能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前完成重要審計工作，將會導致延遲刊發全年業績公佈。此外，雙方就透過聘請泰國、柬埔寨及老撾的當地核數師擔任組成部分核數師以加快審計進度交換意見，彼等將向核數師出具報告文件。雙方同意定期(如每週或每兩週)進行後續持續監察。

其後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九日，核數師透過電郵向審核委員會成員發出一封函件(「該函件」)，內容有關建議延遲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佈。誠如該函件所解釋，由於彼等於較後階段獲委任為核數師，核數師需要額外時間完成必要的審計文件編製及程序，並根據適用審計準則取得充分適當的審計憑證。

防止再度發生延遲刊發業績的措施

董事會致力嚴格遵守《上市規則》，尤其特別關注延遲刊發全年業績之事宜。董事會已進行內部檢討並初步總結，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系統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無重大缺失。然而，就續聘核數師而言或有若干改進空間。續聘核數師通常為股東週年大會上待股東批准的決議案之一。董事會或審核委員會應於股東週年大會前與核數師溝通，以尋求

一份切實的審核費用報價，此舉將可避免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核數師後，收到核數師一份無法接受的高昂費用報價。倘本公司無法接納核數師提供的審核費用報價，董事會(包括審核委員會)應考慮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更換核數師。董事會相信，該等措施能有效防止日後因延遲更換核數師而再度發生延遲刊發業績的情況。

審核委員會對上述措施或改進的看法與本公司管理層的看法一致。

中正天恒會計師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有關初步公佈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中正天恒會計師有限公司同意，與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一致。中正天恒會計師有限公司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核證業務，故中正天恒會計師有限公司並未對初步公佈發表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六年七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以待刊發本公佈所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業績。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四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恢復買賣。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朱銘泉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朱銘泉先生、廖玉明女士及林靜芬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崔志仁先生、洪思杰先生及 Amporn Lohathanulert 女士。